

证券代码：873932

证券简称：百金股份

主办券商：海通证券

上海百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定向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22年6月25日，上海百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海百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及定向发行的议案》，2022年7月29日，公司收到了《关于同意上海百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定向发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790号）。本次股票定向发行2,240,000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080,000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2年8月12日对公司股票发行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ZA15617号），确认募集资金到账。根据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公告时间：2022年7月29日），公司本次募集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详见公司2022年9月1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2-017）。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的用途使用，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

形。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签订情况

2022年8月12日，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共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管理。上述协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及其他相关规定，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8月2日(销户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10,087,220.16元，剩余募集资金0.00元（包括利息净收入7,220.16元）。通过对公司募集资金账户银行对账单、会计记账凭证等资料的核查，公司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一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10,080,000.00
二	减：募集资金使用	10,087,220.16
	2022年10月10日支付采购货款	3,864,000.00
	2022年10月26日支付采购货款	1,512,000.00
	2022年10月26日收到多付的货款退回	-109,522.56
	2022年10月27日支付采购货款	1,260,000.00
	2022年12月13日支付采购货款	2,691,536.92
	2023年03月27日支付采购货款	174,900.00
	2023年04月11日支付采购货款	624,869.00
	2023年05月11日支付采购货款	68,000.00
	2023年07月05日支付采购货款	1,436.69
	2023年08月02日利息转出	0.11
三	加：利息净收入	7,220.16
	2022年09月21日收结息	3,290.00
	2022年12月21日收结息	3,263.89
	2023年03月21日收结息	542.84
	2023年06月21日收结息	123.32
	2023年08月2日收结息	0.11
四	募集资金剩余金额	0.00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销户情况

本次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经按照募集资金用途使用完毕，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募集资金管理》等相关规定，公司完成了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注销后，公司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项下的权利义务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上海百金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8月2日